


#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龙塘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三期）建设情况 审计服务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 项目业主名称：清远市清城区审计局 地址：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东城清碧路2号 区财政局办公楼三楼； 联系人：冯先生； 电话：0763-3939215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(三期)，西边自清花一路往南至龙塘交警大队，往北到龙国路，往东至广清大道，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新建沥青混凝土路面、改建小区道路、人行道整治、新增及改建雨污管网、各式路灯、建筑外立面翻新、现状危旧房修缮、新建停车场、充电桩车位、移动厕所、垃圾收集点、街角公园建设、消

		防设施等配套设施。 2. 服务内容及要求：开展龙塘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三期）建设情况审计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清远市清城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报价区间为 20.44 万元-12.26 万元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[2011]742 号文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、龙塘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三期）结算审核价下浮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 2. 验收程序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li> <li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li> <li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li> </ol>

